

## 2021 年度青岛西海岸新区卫生健康局涉企行政执法检查计划

检查对象	检查内容	检查依据	检查时间	检查方式
1、开展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专项行动，约 150 家； 2、开展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专项整治行动，约 100 家； 3、开展医药、机械、轻工、纺织等行业和放射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评价专项检查，约 100 家； 4、开展尘肺病防治成果和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治理成果巩固专项检查，约 70 家；	1. 职业病防治管理措施建立、健全情况； 2. 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评价、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及竣工验收情况； 3. 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情况； 4. 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日常监测和定期检测、评价情况； 5. 职业病危害告知和警示情况； 6. 职业病防护设施和个人使用的职业病防护用品配备、使用、管理情况； 7. 职业卫生培训情况； 8. 劳动者职业健康监护情况； 9. 职业病病人、疑似职业病病人的报告及处置情况； 10. 产生职业病危害作业的转移（外包）情况； 11. 急性职业病危害事故处置、报告情况； 12. 涉及放射性职业病危害作业的情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六十二条；《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管理规定》三十八条；《用人单位职业卫生监督执法工作规范》第十一条；《职业卫生分类分级监督执法工作指南（试行）》；《健康青岛行动（2020-2022 年）》（青健推委发[2020]1 号）。	贯穿全年，随工作计划安排	现场核查、查阅资料